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員 黃駿逸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31

電子信箱：h100260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秘字第11101237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380240200J_1110351405_prin、380240200J_1110351405_ATTACH
(376735100E_1110123718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1012371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111年勞動部認可職業傷病診治醫療機構名冊」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12月21日府勞檢字第1110351405號函暨勞動部111年12月15日勞職授字第111020687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名冊同步公布於本府勞動檢查處網頁（<https://oli.tycg.gov.tw/>）。
- 三、檢附本府來函及旨揭名冊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2/12/22 16:42
交換章

